

石港铁路沧州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黄河西路西延、新华西路下穿京沪高铁及石衡沧港城际铁路工程施工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 石港铁路沧州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黄河西路西延、新华西路下穿京沪高铁及石衡沧港城际铁路工程 已由 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关于石港铁路沧州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发改投资〔2024〕144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沧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建设资金来自 沧县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工程项目管理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 沧州市沧县

2.2 建设项目规模： （1）新华西路工程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八车道，设计速度50km/h，道路红线宽度60m（一期实施断面宽度为55m）。 1）新华西路下穿京沪高铁涉铁段工程范围为：K0+115～K0+230（含U槽两端特殊路基处理过渡段）。道路与京沪高铁交叉点里程关系：京沪高铁K209+439.5=新华西路左幅K0+168.3；京沪高铁K209+427=新华西路右幅K0+167.3。 2）新华西路下穿石港铁路涉铁段工程范围为：K0+347～K0+460（含桩板两端特殊路基处理过渡段）。道路与石港铁路交叉点里程关系：石港铁路DIK134+526.164=新华西路左幅K0+404.908；石港铁路DIK134+538.664=新华西路右幅K0+404.927。 （2）黄河西路工程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八车道（下穿铁路位置缩窄为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50km/h，道路红线宽度70m（一期实施断面宽度为55m）。 1）黄河西路下穿京沪高铁涉铁段工程范围为：道路左幅ZK0+339.4～ZK0+418.9（含桩板两端特殊路基处理过渡段）、道路右幅YK0+334.2～YK0+411.7（含桩板两端特殊路基处理过渡段）。道路与京沪高铁交叉点里程关系：京沪高铁K212+655=黄河西路左幅ZK0+393.062；京沪高铁K212+640=黄河西路右幅YK0+394.625。 2）黄河西路下穿石港铁路涉铁段工程范围为：道路左幅ZK0+418.9～ZK0+605.4（含桩板两端特殊路基处理过渡段）、道路右幅YK0+411.7～YK0+595.2（含桩板两端特殊路基处理过渡段）。道路与石港铁路交叉点里程关系：石港铁路动走线左线

DDIK0+941=黄河西路左幅ZK0+444.446;石港铁路动走线左线DDIK0+927=黄河西路右幅YK0+440.821;石港铁路主线DK131+260=黄河西路左幅ZK0+463.578;石港铁路主线DK131+274=黄河西路右幅YK0+459.842;石港铁路动走线右线DDIK0+795=黄河西路左幅ZK0+547.905;石港铁路动走线右线DDIK0+781=黄河西路右幅YK0+541.790。(由于平台格式原因,项目建设规模详见附件)。

2.3 计划工期: 30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11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09月11日

2.4 招标范围: (1) .新华西路下穿京沪高铁和石港铁路的涉铁段工程施工监理。

(2) .黄河西路下穿京沪高铁和石港铁路的涉铁段及其之间的非涉铁段工程施工监理。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各标段情况如下: 标段号: XCTLJL

2.5.1 XCTLJL, 工程数量为: (1) 新华西路下穿京沪高铁和石港铁路的涉铁段工程施工监理。 (2) 黄河西路下穿京沪高铁和石港铁路的涉铁段及其之间的非涉铁段工程施工监理, 里程/范围: /。

2.6 其他: 由于平台格式原因,项目建设规模详见附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 XCTLJL

(1) 资质要求: 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有铁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五年内(递交投标文件之日前五年内)完成的工程监理项目: 1) 具有市政道路或公路工程下穿铁路施工监理业绩; 2) 具有铁路工程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

(3) 总监理工程师: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 年龄不超过65岁,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年及以上铁路或类似工程监理工作经验,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能够提供本监理企业上一年连续社保记录。

(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 2 家,联合体牵头方还需要满足以下资质 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铁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近五年内(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五年内)完成的工程监理项目: 具有市政道路或公路工程下穿铁路施工监理业绩; 具有铁路工程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联合体还需要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与拟承担项目相适应的资质条件;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投标文件及随后签订的合同(如中标)将对联合体各成员有共同的和各自的法律约束。

(5) 其他资格要求: 1) 财务要求: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在2022年~2024年(近三年)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600万元,平均资产负债率不应高于70%,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2) 信誉要求: 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

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5)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 (6)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 (7)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C级整改期；
- (8)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 (9) 其他情形：投标人存在依据《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等事故与招标投标挂钩实施细则》（京铁建〔2024〕195号）被停标的情形（包括《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建设安全管理的通知》（京铁建函〔2021〕848号）补充的停标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5年10月13日 10时00分 至 2025年10月20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5年11月06日 08时30分 至 2025年11月06日 09时30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1月06日 09时30分，地点为：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区（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

递交说明：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中下载或打印的招标文件回执单，在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当申请加分时，监理信用评价A级企业或A级总监理工程师资料与投标文件分开放装订，密封在同一个包装里提交，并注明使用标段。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工程项目管理部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路100号

邮编：050000

联系人：陈西、苏海霞

电话：19110411425、0311-87921657

传真： /
电子邮件：
网址：
收款账户名： /
开户银行： /
账号： /

8.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010-51897783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bjtldcs@nra.gov.cn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5年10月11日